



用行動 活出健康

迎接健康生活 兼享保費折扣優惠

凡於**2019年12月30日至2020年2月26日**（「推廣期」）期間，成功投保以下指定健康保險計劃（「指定計劃」），可享高達**1.5個月保費折扣優惠**¹（「基本折扣」）。

若您與您的配偶或子女於推廣期內同時投保**危疾加護保 II**，每人更可享**額外保費折扣優惠**^{1,2}（「額外折扣」），亦即是該計劃可享高達共**2.5個月保費折扣優惠**！

指定計劃	保費繳付模式	保費供款年期	指定計劃首年年度化保費之保費折扣 (每份合資格計劃 ³)	
			基本折扣	額外折扣 ³ (與配偶或子女同時投保)
將於2020年1月2日推出 危疾加護保 II 一港元/美元計劃	只限年繳模式	所有供款年期	1.5個月	+ 額外1個月 (合共2.5個月)
守護健康危疾加護保⁴ 一港元/美元計劃 危疾首護保 一港元/美元計劃 尊尚危疾加倍保 一港元/美元計劃 守護健康危疾全護保 一港元/美元計劃		5年	0.5個月	不適用
		10/15/20/ 25/30年	1個月	

¹ 緊接第1個保單年度完結後之首期到期保費將按保費折扣金額獲得保費折扣(包括「基本折扣」及「額外折扣」(如適用))。此推廣優惠的最高總保費折扣金額(包括「基本折扣」及「額外折扣」(如適用)之保費折扣)合共為每位保單持有人500,000港元/64,102美元，並按同一位個人保單持有人名下所有合資格計劃之保費折扣金額計算。

² 適用於**危疾加護保 II**的推廣優惠將於2020年1月2日開始。

³ 凡符合背頁的條款及細則3列明所有適用之要求的指定計劃方可享有此「基本折扣」(「合資格計劃」)。每份**危疾加護保 II**保單之首年年化保費額必須為6,000港元或以上並符合背頁的條款及細則4列明所有適用之要求，方可享有「額外折扣」。

⁴ 守護健康危疾加護保計劃將自2020年1月2日起停售。

聯絡您的顧問或致電客戶服務熱線

 **2281 1333**  www.prudential.com.hk

有關此推廣之詳情，請參閱背頁的條款及細則。

條款及細則

1. 此**危疾加護保 II**、**守護健康危疾加護保**、**危疾首護保**、**尊尚危疾加倍保**及**守護健康危疾全護保**之保費折扣(「保費折扣」)推廣優惠活動(「推廣優惠」)由保誠保險有限公司(「保誠」或「我們」)提供，優惠期由**2019年12月30日至2020年2月26日止**，包括首尾2天(「推廣期」)。此推廣優惠包含2個優惠—「基本折扣」及「額外折扣」。「額外折扣」只適用於**危疾加護保 II**。
2. 此推廣優惠適用於透過保誠的營業部或保險經紀遞交之投保申請。
3. 就享有此推廣優惠之「**基本折扣**」，
 - (i) 客戶必須於推廣期內，向我們成功遞交已填妥之申請表格，投保此單張第1頁列表所示之任何指定健康保險基本計劃(「指定計劃」)；
 - (ii) 指定計劃必須於**2020年4月30日或之前**由我們發出；
 - (iii) 指定計劃的保單之保費繳付模式必須為年繳模式，而非任何其他繳付模式；
 - (iv) 於派發保費折扣時，每份指定計劃必須仍然生效；及
 - (v) 已繳付所有到期及應繳的保費及保費徵費。凡符合條款3列明所有適用之要求的指定計劃方可享有此「**基本折扣**」(「合資格計劃」)，否則此「**基本折扣**」將被取消。
4. 除符合條款3列明之要求外，符合下列要求之客戶及其配偶或子女同時投保**危疾加護保 II**，其**危疾加護保 II**計劃可享有「**額外折扣**」：
 - (i) 客戶必須投保2份或以上的**危疾加護保 II**計劃並需符合條款3列明所有適用之要求並均需為客戶本人、其配偶或其子女的不同保單受保人(「合資格保單受保人」)；
 - (ii) 如合資格保單受保人為保單持有之配偶，雙方必須成功登記配偶同行額外保障，或雙方之**危疾加護保 II**計劃的保單持有人必須為同一人；
 - (iii) 如合資格保單受保人為保單持有之子女，該2份**危疾加護保 II**計劃的保單持有人必須為同一人；
 - (iv) 於派發保費折扣時，每份**危疾加護保 II**計劃必須仍然生效，並必須維持在投保時之同一保單持有人及首年年度化保費額為6,000港元或以上；
 - (v) 若於推廣期內不論多少名合資格保單受保人一同投保**危疾加護保 II**計劃，我們只會向每份合資格的**危疾加護保 II**計劃提供額外1個月之保費折扣1次；凡符合條款4列明所有適用之要求的**危疾加護保 II**計劃方可享有此「**額外折扣**」(「合資格**危疾加護保 II**計劃」)，否則此「**額外折扣**」將被取消。
5. 緊接第1個保單年度完結後之首期到期保費將按保費折扣金額獲得保費折扣(即「**基本折扣**」及「**額外折扣**」(如適用))。若保費折扣金額超過第1個保單年度完結後之首期到期應繳保費，餘下之金額將會用作支付保單其後保費，直至保費折扣金額完全扣減為止。如保單不再生效時，任何未扣減的保費折扣將會被取消。
6. 保費折扣以每份合資格計劃為單位。如客戶於推廣期內同時成功投保多份合資格計劃，並符合此條款及細則的所有其他條件，則每份合資格計劃均可享保費折扣。
7. 此推廣優惠的最高總保費折扣金額(包括「**基本折扣**」及「**額外折扣**」(如適用)之保費折扣)合共為每位保單持有人500,000港元/64,102美元，並按同一位個人保單持有人名下所有合資格計劃/合資格**危疾加護保 II**計劃之保費折扣金額計算。若保單持有人的總保費折扣金額達到或超過上述金額，每份合資格計劃/合資格**危疾加護保 II**計劃的保費折扣金額將會因應其首年年度化保費(不包括保費徵費)按比例計算。
8. 任何於保單發出後(冷靜期內或之後)於合資格計劃/合資格**危疾加護保 II**計劃作出的更改，而導致供款期內應繳保費下調(包括但不限於減少保額或更改供款年期/保費繳付模式)，相關合資格計劃/合資格**危疾加護保 II**計劃之保費折扣將會全數被取消。任何於保單發出後(冷靜期內或之後)於合資格計劃/合資格**危疾加護保 II**計劃作出的更改，而導致供款期內應繳保費增加(包括但不限於提高保額或更改供款年期/保費繳付模式)，增加部分之保費將不會享有是次推廣優惠。
9. 此推廣優惠不適用於在**2019年12月29日或之前**已申請投保或生效的指定計劃、任何其他基本計劃、附加保障或任何保單轉換。
10. 就指定計劃保費折扣的計算，保費折扣之金額將按比例計算。例如：合資格計劃之0.5個月保費折扣金額相等於年繳保費(不包括保費徵費)之0.5/12。
11. 即使保單退保、期滿或失效，保費折扣均不得轉換或兌換現金，亦不得轉讓予他人或其他保單。
12. 指定計劃由保誠承保，並分別受其個別保單內的所有條款及細則規限。有關產品詳情，請參閱由我們發出之產品小冊子及保單樣本內的條款及細則。
13. 我們有權隨時更改此推廣優惠的條款及細則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異議，我們擁有最終決定權。

註

以上產品介紹及其他有關資料只供參考之用，不能作為保誠與任何人士或團體所訂之任何合約或該合約之任何部分。在銷售過程中此單張必須與有關產品小冊子一起閱讀。有關保險計劃之產品條款、細則及風險披露，請仔細閱讀有關計劃之產品小冊子及保單文件。如有需要，保誠樂意提供保單樣本以供您參考。

此單張僅旨在香港派發，並不能詮釋為保誠在香港境外提供、出售或遊說購買任何保險產品。如在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轄區的法律下提供或出售任何保險產品屬於違法，保誠不會在該司法管轄區提供或出售該保險產品。

此單張由保誠保險有限公司(英國保誠集團成員)所刊發。